

证券代码：836047

证券简称：信元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信元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5,000,000.00	5,217,439.43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进行预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5,000,000.00	3,126,838.18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进行预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无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无			
其他	无			
合计	-	10,000,000.00	8,344,277.61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及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结合 2026 年度日常经营安排，对 2026 年度采购和销售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等进行预计：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不超过 500 万元，预计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不超过 500 万元。

2、关联方

（1）上海照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茸江路 120 号 1 幢 F 区

法定代表人：赵霞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信息技术、计算机技术、智能科技、物联网科技、网络科技、包装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销售；网络工程、软件开发、系统集成。

关联关系：系本公司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赵俊豪之姐妹赵霞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并实际控制之企业。

（2）北京亿信任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15 号院甲 1 号

法定代表人：李建民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服务/开发/咨询/转让/推广；计算机软硬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运维；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通讯/电子产品销售；劳务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电气安装服务

关联关系：系公司原监事王红艳曾任监事之企业。

（3）内蒙古鼎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区

法定代表人：刘华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运维、技术服务/开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通讯/电子产品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家具制造与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许可项目：第一类/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电气安装服务。

关联关系：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德波配偶之兄弟赵洞持股 100%之企业。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董事李德波为关联方，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吴景龙、宋彪、张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本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和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双方以平等互利、相互协商为合作基础，通过公允、合理价格进行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需求。

六、 备查文件

- 1、信元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信元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信元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